中国图书馆学会关于举办第一届全国

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论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图书馆学（协）会，各会员单位，各图书馆：

为实现我国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理论研究与实践工作的有效融合，整合社会各界未成年人阅读推广力量，进一步推动未成年人阅读活动深入开展，在广大少年儿童和青少年中形成“多读书、读好书”的良好社会风尚，中国图书馆学会决定于2013年8月13日至8月15日在云南省昆明市举办第一届全国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论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时间**

2013年8月13日至8月15日

**二、报到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连云宾馆圆通楼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圆通街58号

总 机：0871-65156661

**三、组织单位**

**主 办：**中国图书馆学会

国家图书馆

云南省文化厅

**承 办：**云南省图书馆学会

云南省图书馆

**四、论坛主题**

阅读与圆梦

**五、论坛内容**

1．主题报告

本次论坛将特别邀请中国图书馆学会理事长詹福瑞教授作主旨报告。此外，还将邀请未成年人阅读、心理等相关领域的知名专家就相关主题作报告。

2．优秀案例展示

本次论坛将现场播放面向全国图书馆界征集的优秀案例（视频），并请专家进行现场点评，使与会者更加深刻地领悟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的理念，掌握新的服务方法与技巧。

3．分会场学术活动

本次论坛将围绕“阅读与圆梦”的主题，以“经典阅读”、“数字阅读”、“绘本阅读”和“阅读指导”等分主题设置相应的分会场，让与会者有机会与相关专家学者以及实践经验丰富的图书馆工作者更加深入地交流与学习。

4．专业展览

通过搭建与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展览展示平台，使从事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的馆员有机会了解最新的前沿信息、技术与服务手段，更好地促进理论研究与实践工作的有效融合。

5．颁奖活动

针对前期开展的2013“阅读年”征文和摄影等活动，在论坛期间，举办颁奖活动。同时，将为荣获本次论坛一、二、三等奖的优秀案例进行颁奖。

**六、日程安排**

8月13日 全天报到

8月14日 上午：开幕式、主题报告、优秀案例展示

5月26日 下午：分会场学术活动

8月15日 上午：闭幕式、颁奖活动

5月26日 下午：代表离会

8月14-15日 专业展览

**七、参会人员**

全国各公共图书馆、少儿图书馆和中小学图书馆等相关图书馆馆长和馆员。

**八、会议注册与费用**

（一）注册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会员类别** | **7月14日前** | **7月15日后** |
| 1 | 会 员 | ￥650.00 | ￥750.00 |
| 2 | 非会员 | ￥700.00 | ￥800.00 |

1．“会员”指已缴纳2012年度会费的中国图书馆学会个人会员。会员身份及号码以各分支机构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图书馆学会上报名单为准，可登录中国图书馆学会网站（www.lsc.org.cn）查询。

2．请拟参会代表7月14日前完成注册、缴费（以汇款邮戳、转账日期为准）；7月15日后注册系统将自动更新注册费。8月2日后完成注册、缴费，参会代表的信息将无法录入参会名录。

3．会议费包括会议期间的资料、用餐等相关服务。住宿费和往返交通费由参会者自理。

4．已交费但未能参会者，不予退费、不能延续年度使用、不能转予他人使用。

（二）注册办法

本次论坛的注册采用网上注册方式。6月15日起，请各位参会代表登陆本会网站会议注册系统，进入“第一届全国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论坛”，按照相关提示进行注册。本通知可从本会网站下载，关于论坛的其他相关事宜也请及时关注网站。

（三）缴费方式

|  |  |
| --- | --- |
| **邮 局 汇 款** | **银 行 转 账** |
| 收款人：中国图书馆学会  地 址：北京中关村南大街33号  邮 编：100081 | 户 名：中国图书馆学会  开户行：北京银行魏公村支行  帐 号：01090303200120105049050 |

1．缴费时请务必注明参会代表的相关信息，即按照**“单位名称+姓名+论坛注册费”**格式注明，以便开具发票并区别于其他会议。

2．本会收到网上注册信息、注册费后，将统一开具发票，并在代表报到时发放。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老师、胡老师

联系电话：010-88544671

电子邮件：ssjp126@126.com、huql@nlc.gov.cn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图书馆学（协）会，各会员单位和各图书馆接到本通知后，高度重视，积极宣传，做好组织报名与参会工作。

中国图书馆学会

二○一三年六月六日